

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高中部編班作業規定

109年08月25日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依據：教育部 102 年 5 月 17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20036366 號函頒訂之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編班及轉班作業原則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為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適性揚才之核心理念，提供學生適性及優質的學習環境，使其能提高學習效能，培養專業技能。
- 三、編班委員會：
 - (一)本校成立編班委員會(以下簡稱本委員會)，負責籌畫、執行編班相關事宜。
 - (二)委員會成員由校長、教務主任、學務主任、實習主任、輔導主任、註冊組長、餐管科主任、觀光科主任、導師代表 2 人及家長代表 1 人組成，由校長擔任主任委員；採任期制，自當年八月一日起至翌年七月三十一日止，為期一年。
 - (三)本委員會設置執行秘書一人，由教務主任兼任，註冊組長擔任幹事，負責處理學生編班有關之行政業務。
 - (四)本委員會任務：
 1. 審核本校編班相關事宜。
 2. 審核學生家長申請之編班相關案件。
 3. 其他編班有關事宜。
 - (五)本委員會每學年於第一學期開學前定期召開會議一次，並得視需要召開臨時會議。
- 四、編班程序及原則：先進行新生編班，繼而進行重讀生、復學生、轉科生或轉學生編班，按分科編班原則擬定之編班名單，提本校編班及轉班委員會審議後公告。
- 五、學號與座號編排原則：
 - (一)學號：
 1. 學號計為六碼，第一碼為入學學年度，第二碼為部別區分碼、第三碼為科別代碼，第四、五、六碼為流水號。
 2. 除重讀生、復學生、轉科生或轉學生給予新學號外，其餘學生自入學至畢業學號皆不變更。
 3. 重讀生、復學生、轉科生或轉學生之學號，依序編入該科原所有學號之

後。

(二)座號：

1. 各班座號女生在前、男生在後；各性別依姓氏筆劃由少至多排序，筆畫少者在前。
2. 如該班有重讀生、復學生、轉科生或轉學生，按其報到日期先後，依序編排在新就讀班級學生座號之後。
3. 學生轉出、休學、消除學籍時，其原班座號均不向前遞補。

六、本作業規定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部頒作業原則及相關之規定辦理。

七、本作業規定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